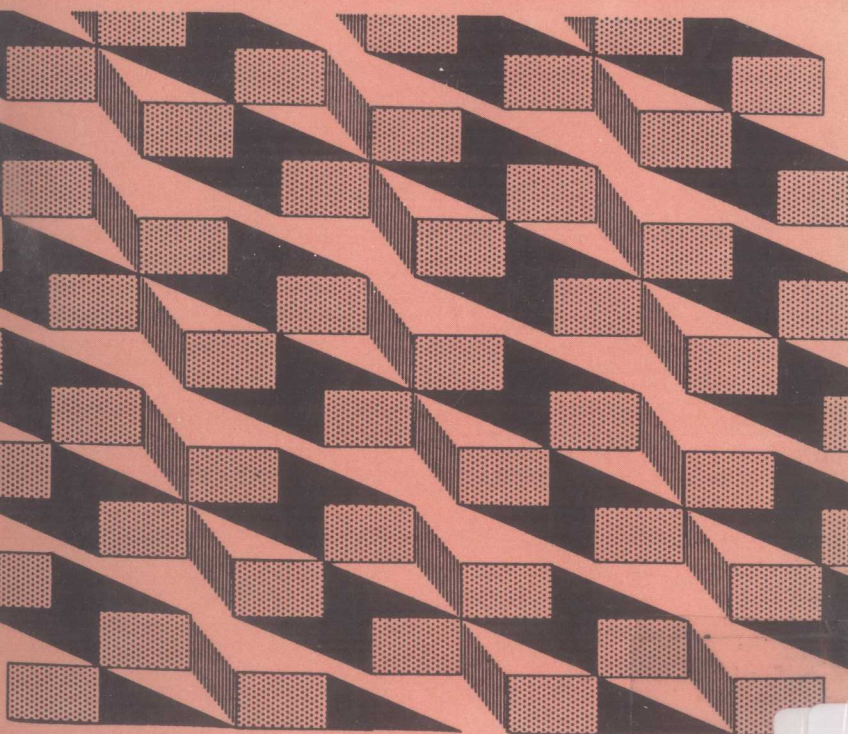


新聞開放與社會導正

——談新聞開放及新聞責任與自律



黎明文化事業公司編印

12.82

Y

654869

9219.4758

701

新聞開放與社會導正

——談新聞開放及新聞責任與自律



90095363

黎明文化事業公司編印



標商册註

圖書目錄：570099(77)

新聞開放與社會導正

發行人：劉 燕 生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一段三號十樓
編輯者：黎明文化公司編輯部
出版者：黎明文化事業公司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一段三號十樓・電話／3952508
總發行所：臺北市北安路八〇七號・電話／5007114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台業字第一八五號
門市部：臺北市信義路一段三號一樓・電話／3514221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・電話／3116829
臺中市市府路三十九號・電話／2201736
高雄市五福四路九十五號・電話／5210416

郵政劃撥：0018061-5 號

印刷者：永 裕 印 刷 廠
地址：臺北市西昌街一六八號
出版：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初版
定價：新臺幣 110 元

如有缺頁及倒裝，請寄回換書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編者的話

政府已經正式宣布，自今年元月一日起，解除臺灣地區的報禁，這是政府繼續解除戒嚴以後，又一項重大的新措施。

回顧在政府光復臺灣的初期，臺灣地區的報紙祇有一、二家，其後，因為大陸情勢逆轉，政府播遷來臺，新聞事業乃隨着復興基地建設需求而蓬勃發展。民國四十年，政府鑑於當時情勢的需要，遂宣布暫停接受新聞報紙出版登記，藉以促進改良報紙出版品質，充實報紙報導內容，期能向讀者提供更為適切的精神食糧。

因為我國新聞事業的經營型態，一向是以自由報業理論為基礎，所以，政府決定暫停新聞報紙出版登記時，在我國三萬六千平方公里的復興基地上，已經擁有三十一家報紙之多，時至今日，三十一家日、晚報紙，總發行量已達到三百七十多萬份，在我國復

興基地總人口中，平均五人就有一份報紙，和一般民主國家比較起來，已毫無遜色，其對我政府多年來的革新進步、人權維護、以及文化建設的提昇，均有很大的正面功能，也給我國新聞報業發展，奠定了穩固的基礎。

因之，報禁開放以後，勢必蔚為新聞事業蓬勃發展的新形勢；而通訊事業，乃至整個文化事業的新發展，也是預料中的現象，這是一個非常可喜的契機。然而，由於新聞事業的完全競爭，以及言論自由的多樣表現，也勢必產生一種過渡性的激盪與迴響，因而，報業開放以後，其從業人員，應當瞭解新聞事業所獲得的自由與所負的責任是同樣比例的增加；以及社會各界對於報紙的期望，也隨之更為提高。由而體認其本身崇高的社會責任，能夠本諸其傳統的新聞道德，在公正的立場上，作良性的競爭，以提昇新聞自由的品質，發揮道德勇氣和輿論的力量，督促政府，領導社會邁上更進步、更和諧的境地，達成提升國家文化水準、和大眾生活品質的要求。為使國人建立共識，特將新聞解禁前後的有關論述，邏輯成冊，內容區分為下列幾個重點：(一)什麼是新聞自由，(二)新聞自由與法治，(三)新聞自由與民主政治，(四)新聞自由與社會責任，(五)報業開放的期許與展望等，以便於讀者參閱。

目錄

編者的話

壹 什麼是新聞自由

一 新聞評議委員會闡述「新聞自由」的真義……………曾一定……………三

二 從高喊新聞自由到扼殺新聞自由……………陳亞敏……………八

三 憲法與言論自由……………鄭貞銘……………一三

四 新聞自由與國家利益……………黃重憲……………二〇

五 沒有國家安全、那有新聞自由……………陳亞敏……………二三

六 有道才有新聞事業……………賴國洲……………三一

貳 新聞自由與法治

叁

新聞自由與民主政治

一	論人權自由與法治·····	楊日旭·····	三七
二	明辨敵我、自律自重·····	林經緯·····	四二
三	爲國家處境想一想·····	鄒建中·····	四四
四	法律——新聞自由的界限·····	谷瑞生·····	四六
五	要新聞自由更要法治觀念·····	潘祖蔭·····	四八
六	新聞自由與法治·····	青年日報·····	五〇
七	報禁開放後的新聞道德與法律·····	李振瑞·····	五五
八	民主法治與報禁開放的順應·····	楊孝濬·····	五九
新聞自由與民主政治			
一	國家處非常時期對民主自由應有之認識·····	葉振輝·····	六七
二	媒介前途與民主前途·····	徐佳士·····	七六
三	大眾傳播與民主政治·····	羅文輝·····	八三
四	新聞媒體與民主政治·····	漁 風·····	九〇
五	怎樣享受新聞自由·····	皇甫河昉·····	九七

肆

六 開創新聞自由的新局·····	李金銓·····	九九
七 不要濫用言論自由·····	中央日報·····	一〇四
八 民主憲政又一新局的開展·····	聯合報·····	一〇八
新聞自由與社會責任		

一 從對大眾傳播的兩種情懷談起·····	鍾蔚文·····	一一五
二 報紙——言論公器·····	祝基澄·····	一二一
三 促進報業發展、善盡社會責任·····	臺灣日報·····	一二九
四 報業的社會責任·····	中央日報·····	一三三
五 言論自由與社會責任·····	青工會·····	一三七
六 更多的自由、更多的責任·····	皇甫河昉·····	一四八
七 報禁解除聲中談報人典範·····	楚崧秋·····	一五〇
八 吳大猷對新聞界的諍言·····	徐梅屏·····	一五七
報業開放後的期許與展望		
一 開放報紙登記的基本認知·····	章國源·····	一六七

二	充分的競爭、最少的干預·····	王麗美·····	一七二
三	另一種報禁的解除·····	傅崑成·····	一七八
四	報業開放後的輿論界·····	楚崧秋·····	一八五
五	大眾傳播媒介的新挑戰·····	金耀基·····	一九三
六	報紙應走向讀者·····	祝基澄·····	二〇一
七	對政府開放報紙登記的認知與期望·····	中央日報·····	二〇七
八	公平競爭、自然淘汰·····	高惠宇·····	二一一

壹

什麼是新聞自由

一 新聞評議委員闡述「新聞自由」的眞義

——譴責暴力行爲強調砸毀報館等於對民主施暴

曾 一 定

臺灣日報臺北管理處被暴徒攻擊事件，社會各界一致譴責暴徒，同時，也談及「新聞自由」、「報社言論約束」等情形。

就事實而言，於此法治社會中，任何行業均有自由，但同時也受到法律的約束，不得妨害侵犯他人。

從事新聞工作者，對以上體認十分明確，然而有些民眾或讀者，不甚了解新聞業者對職業道德之了解和尊重，不甚了解新聞除了受到法律約束之外，另有其他方面的規範紀律，於此，特別訪問中華民國新聞評議委員會的三位委員王洪鈞教授、徐佳士教授、金神保教授，由他們環繞此主題表示看法：

所謂「新聞自由」並非新聞界本身的自由，而是大眾們「知」的權利和自由。

新聞自由不是天生的，是爲了滿足大眾「知的權利」而產生的。

換言之，新聞自由並非記者們的權利，如果有人對新聞報導有不同看法，不能以攻擊新聞媒體爲對象，去打報社，絕對錯了。

攻擊報社並非妨礙新聞媒體之自由，而是嚴重影響妨礙大眾們知的權利。

新聞業者們受到什麼約束呢？一個是要守法，一個是要守職業道德。

守法方面大家都知道，不必多講，而對於守職業道德方面，我經常強調「四律」——法律、紀律、自律、羣律。

紀律，就是任何新聞媒體都有紀律存在，如黨營報社、省營報社均有其政策和紀律，使報社維持其言論方向等等。

羣律，是指羣眾們、讀者們對新聞媒體要求，看了報紙報導，自己不認同，可用投書、不訂報，乃至提出司法告訴等方面來處理，而不能用打進報社的方式。

自律，大概可以「中華民國新聞評議委員會」的功能作解釋，這個評議會由八個新聞組織團體共同組成，並涵蓋了全國新聞事業單位。

如果報社報導涉嫌不公、欠當、違法等情事，評議會必交付討論評議，並作出裁決，因此，有此評議會就表示新聞機構本身即願意自律。

許多人誤解「新聞自由」的真義，許多人認為報社言論沒有什麼約束，這些都不對。

由此評析即可得知，暴徒們的攻擊報社是絕對違反法律與新聞自由之非法事件。

（王洪鈞先生）

作記者當然要客觀公正的報導新聞，但記者不是神，難免在報導中有瑕疵或錯誤，所以我們中華民國有新聞評議的機構，世界各國都是如此。

新聞評議的工作是要保障因報導失實而受到傷害的民眾，以免新聞自由的濫用。

這次臺灣日報受到攻擊搗毀，是一件令人遺憾的事，如果他們先透過新聞評議委員會的管道來處理，或許就能避免發生事端。

他們直接用暴力來對付報館，是很嚴重的問題，因為他們用暴力威脅新聞業者，這可能產生新聞業者在公正客觀報導中，心中有所陰影

新聞媒體，是促進會進步，促進社民主自由的環節之一，我認為，打報館便是打民主，十分令人心痛。

我站在新聞評議委員的立場身分，在沒有接到申訴之前，暫不研究評論臺灣日報報導內容的問題，但是，我認為暴徒行為應該受到嚴厲譴責。

民眾如認為報紙報導不公，可以用寫信投書，要求更正，向新聞評議會提出申訴等方式解決，最後一條管道，則還有司法，可以提出告訴。

我個人認為，攻擊臺灣日報的人，具有以上知識了解，但他們仍採取暴力方式，他們的心態如何，不必我多作分析。

對攻擊報社的行爲，我贊成從嚴制裁，否則，我們的民主、自由、法治都將受到影響，全體人民生活也會受到影響。（徐佳士先生）

反對使用暴力是目前全世界都公認的，暴力不得使用，而且我們應該反對任何型態的暴力行爲。

如果有人對傳播界不滿，可以用許多合理合法的管道訴求，但不可用暴力。

因爲使用暴力，會受到各方嚴厲譴責。

使用暴力根本是不對的，對個人或團體、單位機構使用暴力都不對，不管受了什麼委屈，如果用了暴力，自己本身就更不對了。

司法是對付暴力的第二線，對付暴力最重要的要社會有共識，全社會共同維護反對暴力的原則、和社會的安定，以集體力量來制裁暴力的意識和行爲。

因爲暴力違反民主自由社會的原則，社會上有暴力，民主自由便受影響。

臺灣日報臺北管理處被搗毀，這是暴力事件，我要談的是把層面提高，談所有的暴力行爲，並不專談報社受到暴力侵犯的問題，因爲暴力侵犯任何目標，都必須嚴厲譴責。（金神保先生）

（原載76、9、26大眾周刊）

二 從高喊新聞自由到扼殺新聞自由

陳亞敏

一位留美新聞學者李先生，最近透過各種媒體工具強調新聞自由。他說：「新聞自由的目的，在於追求真相；新聞自由不止是報業經營者的自由，也是新聞專業工作者的自由，更是社會全民的自由。」

我們不知道李先生的政治立場，「民進黨」三月二十九日在臺大校友館舉行臨時代表大會，拒絕新聞記者採訪，致有十六家報紙電視電臺雜誌記者，聯合抗議，並指責「民進黨」的行為與自己所訂的工作綱領不符，也就是說「民進黨」人講的是一套，做的又是一套。

不知李先生看法如何？

據李先生說，新發行一本雜誌發刊詞「自由報業宣言」是他寫的，其中有一句是「